



## 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四十七**次全体会议2002年11月11日星期一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扬·卡万先生 . . . . . (捷克共和国)

下午3时10分开会

## 议程项目 39

##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想通知各位代表, 继有关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问题的议程项目 39 协商之后并考虑到大会 2001 年 11 月 26 日的第 56/410 号决定, 有人建议大会作出推迟审议此项并将它纳入第五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的决定。

我是不是能认为大会在考虑到第 56/410 号决定情况下想推迟审议此项目并将它纳入第五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就这样决定(第 57/511 号决定)。

## 议程项目 21(d) 和 37

## 向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与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

##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 决议草案(A/57/L.13/Rev.1)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将审议议程项目 21(d), 标题是“向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与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 议程项目 37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以及标题为“大会关于

‘阿富汗: 一年以后’的不限成员名额专题讨论小组”的决议草案 A/57/L.13/Rev.1。

作为一次与感兴趣的会员国进行的互动式对话, 组织一次关于阿富汗的小组讨论的想法, 得到了许多相关国家的压倒性的支持, 包括安全理事会理事国、邻国和许多有影响的国家, 诸如德国、法国、意大利、日本、加拿大、沙特阿拉伯和埃及, 仅提其中几个。

这个小组讨论也与我作为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主席为会议注入新的活力所作的努力密切联系在一起。

由于这些原因, 我决定将定于 11 月 18 日举行的这个小组讨论与将于 12 月 6 日举行的今年大会关于阿富汗的全体会议联系起来。我强烈地认为, 小组讨论将丰富今年波恩会议一周年的纪念活动, 促使联合国就阿富汗冲突后的重建形成具体结论, 从而为联合国今后在这一领域的活动提供新建议。

要实现这些目标, 我请求你们为这次讨论作好准备。在我设想中, 非常重要的一点是, 我们应努力找到联合国在阿富汗应吸取的教训。小组还应该给我们提供一个机会, 看看联合国采取的决定的影响, 看看这些决定是否得到了恰当的执行。这些决定帮助我们取得了哪些成果? 我们是否应修改在阿富汗的人道主义活动和经济援助? 为更快和更有效地实现联合国在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阿富汗的目标，还应该作哪些努力？我的确希望我们能够达到这些标准。

现在我请秘书处的代表发言。

**陈先生**（负责大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部的副秘书长）（**以英语发言**）：根据第 A/57/L.13/Rev.1 号决议草案执行段落 1，大会决定于 200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关于阿富汗的无限成员名额小组会，将举行两次会议，分别是上午 9 时至 11 时和 11 时至下午 1 时。

如果大会通过第 A/57/L.13/Rev.1 号决议草案，将不需要额外的开支，因为无限成员名额小组将在大会不举行会议的日期和时间开会。因此，有关会议服务的费用将从指定用于全体会议的总资源当中开支。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大会将就第 A/57/L.13/Rev.1 号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第 A/57/L.13/Rev.1 号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7/8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因此结束了对议程项目 21(d) 分项和议程项目 37 本阶段的审议。

## 议程项目 14（续）

###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辛格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首先，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45 年来作为一个独特的多学科国际组织，所有利益相关方对其完成任务授权都表示满意，对此我表示赞赏。原子能机构是核科学与技术领域中一个独特的专业性机构，拥有解决涉及我们所有人的各种问题的能力和资金。原子能机构对增加新的活动内容未退缩，同时，在所有法定活动中小心地保持平衡。

最近，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在约翰内斯堡结束。二氧化碳排放量增加对全球气候的威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明显。尽管可再生的和其它清洁能源技术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但由于此问题的严重性，

无疑核能在先进能源技术目前的发展阶段是一个必然的选择，可以满足世界人口中一大部分人的发展愿望，同时符合可持续的标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尽管核能拥有巨大的能源潜力，有能力满足可持续的世界范围的能源需求，并且不会对环境造成任何实际或显著的影响，但有关核能的毫无根据的误解仍然处于控制地位，阻碍了可持续发展。

目前，人们看到，核能在世界不同的地方同时存在停滞、复兴和增长的状况。90 年代期间，亚洲核电总发电量增长了 63.7%，全球核电的拥有量从 73% 增加到 82% 以上，相当于新增 330 亿瓦特的发电能力。

为延长现有核电站的寿命采取了越来越多的行动。这种做法相当于在那些国家建造新的反应堆。然而，需要综合地看待技术、安全、保障和新出现的核恐怖主义状况，需要找到可以消除阻碍大规模和可持续发展核能的障碍的整体解决办法。

印度认识到核能在满足长期能源需求方面的重要作用，高度优先重视在我国依靠自己的力量发展核能。这促成了在核燃料循环的所有方面强大的本土能力。目前，8 个反应堆的建设正在进行当中——目前在任何国家中在建的数量最多的反应堆。这些装置包括 6 座本土设计的加压重水反应堆及两座 1 000 兆瓦的与俄罗斯合作建设的装置。所有项目的建设进展都超过了各自的时间表。

去年，我国 14 个运行的核电反应堆的年平均利用率高达 85%，而且保持着极为良好的安全记录。按照我国对维护环境的承诺，大多数运行中的发电厂都获得了环境管理系统标准化组织第 4001 证书。

**副主席克拉克小姐**（巴巴多斯）主持会议。

我国的核电总量在 2008 年将达到 6 680 兆瓦，并打算在 2012 年前和 2020 年前分别达到 10 000 兆瓦和 20 000 兆瓦。为了达到这些目标，考虑到我国可动用的核资源的情况，我们还在进行大量的工作，设计在卡尔帕卡姆建造一座以钚-铀-氧化物为燃料的 500 兆瓦原型快中子增殖反应堆。目前已开

始建造该反应堆的项目前活动，并将很快开始主体项目。

印度恰尔汗德邦开采了两个新铀矿，以此适当地支持扩大我国的核电方案。我们还开展了项目前活动，开始在另三个地方开采铀矿。此外，我们还采取了重要的步骤，包括减少重水生产中的特殊能源消耗，并缩短建造时间，使核电具有更大的竞争力。事实上，印度对出口管理的记录以及履行国际义务的状况一直是值得仿效的典范，因此印度被称之为典型的不扩散国家。

虽然印度的方案旨在满足本国长期的能源需要，但由于最近认识到排放二氧化碳对全球气候的影响，因此有必要迅速地大规模发展印度的核电。核电部门的附加效益在印度有广泛的市场，可用以促进这一进程。然而，为了满足六分之一人类的发展愿望，必须加速发展作为生产清洁能源的可持续手段的核电。但我们的这种努力面临着某些国家的限制性出口政策。众所周知，印度的核方案与众不同，因为它拥有本国产生的全面的能力。因此，对外部向印度提供的物品可能会扩散的任何担忧是毫无理由的。对印度核电发展中的附加效益表示此种无关和毫无理由的担忧，只会加重对矿石燃料的依赖，从而破坏全球环境。

我国要求我们的原子能方案的所有活动都符合最高的安全标准，并符合各种要求，同时扩大核电方案，并为研究、保健、农业和工业目的利用核技术。我们已积累了将近了 200 个反应堆年的运作经验，在维持操作人员和公众的安全以及环境方案方面有着良好的记录。不用说，安全与技术是无法分割的。然而不幸的是，在实际中我们依然无法得到一些技术，甚至无法得到用于对安全很重要的系统的技术。

原子能机构的创新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国际项目是一种最合适和及时的措施，并将有助于消除为促进全球可持续发展而增加核电量的障碍。我们相信，这种技术解决办法是当今的需要，它们可以以十分良好、成本效率高和全面的方法，来替代现有的分别处理技术、安全和保障的办法。我们已积极参与与原子能

机构正在通过预算外资源执行的方案，并且还提供免费专家。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现在应该将创新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国际项目纳入其正常预算之中。

我们高兴的是，原子能机构对 2001 年 9 月 11 日悲惨事件后核安全的需求作出了迅速反应，包括设立了核安全问题咨询小组。我们应消除恐怖主义分子利用有可能使用核材料和放射性来源的任何可能性，特别是进行讹诈的可能性。虽然各国本身对于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材料以及核设施的安全保障负有而且必须负有首要责任，但原子能机构的额外活动可明显有助于提供保护，免受核恐怖主义之害。在原子能机构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应确保这不会不适当地加深许多人中间对于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的忧虑感。

印度已加入《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该公约加强了印度对于一般地打击恐怖主义和具体地打击核恐怖主义的国际文书的承诺。40 多年前，我们印度人制订了在使用、储存和运输中对核材料进行实物保护的严格措施。一个最高级的多学科专家组确保执行这方面的各项适当措施。目前正在通过技术进步妥善地改进这些措施。此外还有一个国内实物保护咨询服务处。我们特别制订了人力资源发展方案，为此目的训练各级人员。

许多国家境内被弃置的辐射体令人感到关切。我们已经与原子能机构合作，提供本国研制的设备，包括空中伽玛测量系统，并提供我们的专家服务，在地面和空中进行侦察，寻找格鲁吉亚境内被弃置的辐射体。

我们高兴的是原子能机构正在处理知识管理问题。世界某些地区在获得核知识方面的情况是一种重大的挑战。印度的核知识库很巨大，并随着我国核能方案的急剧发展而扩大。我们从事核技术发展的所有的人都必须对付的挑战之一，是在技术社会相互关系的整个范围内，促进采取一种以知识为基础的综合办法。此外，还必须使大学生注意到社会、行业和国家方案之间的联系，使他们认识到存在着需要予以解决的挑战，并使他们具有找到这些解决办法的积极性。

我们必须将知识转让与技术转让区分开来，因为后者显然有着因商业条件而产生的限制因素。但是，如果与可维持分享进程的知名学者分享知识，同时与可利用知识找到社会关心的新的解决办法的人分享知识，知识就会得到增强。

我必须强调，任何技术都存在各种有关的问题。然而，这种问题的解决也有赖于技术。在文明不断演变的过程中，曾经有过技术促进改善生活质量的若干实例。在这一进程中，出现了一些新的关切问题；然而，这些问题是通过进一步应用技术而得到满意解决的。在能源、运输、材料加工、食品、人类保健以及人类努力的其他许多方面，我们都看到了这种情况。因此，加强技术能力是当今的需要。我们的集体职责是通过核技术，持续地发展和增加核知识，促进全球和平与繁荣，而且我们能够通过原子能机构这一独特的组织履行这种职责。

**德阿尔瓦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代表团愿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和该机构所有工作人员表示赞赏，他们以有限的财政资源在整个一年中为完成会员国赋予他们的多项任务，并为对付新的挑战作出了出色的工作。

原子能机构 2001 的活动报告适当地反映了该机构在促进国际合作和平利用核技术和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核技术方面取得的成就，及其为改进有效的核安全制度和有效的核查制度所作的各项努力。

墨西哥欢迎原子能机构大会最近批准接纳厄立特里亚、吉尔吉斯斯坦和塞舌尔为该机构会员国，从而扩大了对和平利用核能的普遍承诺。我们还对加强保障制度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核可综合保障制度的理论框架和以有效和高成本效益方式优先执行保障措施感到欣慰。

就实际安全和保障问题而言，墨西哥也同国际社会一样对加强该机构打击和防止核恐怖主义行径的工作措施感到关切。我们对迄今通过打击核恐怖

主义的行动计划和通过自愿捐款建立核安全基金而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在这方面，为了提出最新的协调意见，墨西哥正在积极促进把其他国际文书在非法行为定义方面采纳的意见和定义、司法事项和引渡方面的合作以及制订《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议定书等内容列入其中，该公约是加强各项措施，防止对核材料与核设施采取恐怖主义行径的一项重要文书。

我们还认识到，原子能机构通过制订符合国内优先并具有更大社会经济影响力的更好项目，为改善技术合作方案的质量和影响作出了各项努力，促进了充分地利用国家和区域的能力。墨西哥欢迎原子能机构大会要求巴拉迪先生进一步努力改善外包或分包机制，以便加强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技术合作。

墨西哥对原子能机构特别在促进粮食保障、水资源管理和改善人类健康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欣慰。这些都是利用核科学与核技术支持可持续发展的明显例子。墨西哥欢迎应用昆虫不育术，因为该技术对人类、动物和植物健康具有很大影响，同时特别强调该技术的技术和经济可行性。墨西哥还认为，必须承认在可持续水资源管理方面应用同位素技术取得了成功。

我们认为，安全与保障是和平利用和应用核能的最高优先之一。墨西哥参加了《核安全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查会议，我们在会上提交了我国的国别报告。该报告得到各缔约方的欢迎，因为该报告反映了拉古纳贝尔德核电厂顺利运作情况，以及墨西哥核能管理机构国家核安全与保障委员会适当执行公约规定的情况。

最后，墨西哥非常重视原子能机构 2001 年报告所表明的安全文化，特别是预防文化，该报告提及 2001 年 6 月在原子能机构主持下于拉古纳贝尔德核电厂举行的促进安全与保障文化自我评估培训研讨会。

**希达亚特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要首先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

默德·巴拉迪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的报告和全面突出阐明该机构作用与活动表示赞赏。

报告阐明广泛的科学挑战以及如何通过安全和平利用核能设法迎接这些挑战。人们欣慰地注意到，原子能机构通过采取统一办法的战略仍在为提供技术援助、安全措施与核查机制作出宝贵贡献。我们希望，今后为各国的利益，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进一步加强该机构在这些工作中的作用。

我国代表团愿强调必须促进为和平目的转让核技术与核材料的信任与合作框架，因为信任与合作可以在满足国内发展要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这甚至对现有和潜在自然资源十分丰富的国家也必不可少。

能源已经并将继续在促进经济和工业增长以及改善人类福祉方面发挥主要作用。但是，原子能机构报告预测，今后几十年的全球能源消费将大幅增加，发展中世界特别是亚洲将成为其主要的驱动力，这种消费无法通过有限的资源得到满足。因此我们认为，核能仍是提供未来可持续能源的一种强有力的选择。

在亚洲—太平洋区域的某些国家中，核能已经为发电作出重要贡献，为了支持该区域的全面经济增长，预计核能的作用将有所扩大。为此必须加强技术合作，为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因此，人们欣慰地注意到，通过合作方案——特别在粮食和农业、防治疾病、水资源管理和确保环境保护等领域——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核科学与核技术仍是原子能机构的一个主要目标。

印度尼西亚一贯支持原子能机构的作用，协助缔约国在每个国家的选择和决定以及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基础上，发起和平利用核能的项目。这些活动帮助了许多职能，最明显的就是资源的最佳利用、核电项目的规划和执行、对其运行的监督、工厂的可靠性以及改进技能。

根据该报告，在卫生领域中，核技术在诊断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方面大有作为。新的工具也被用来防

止传染病。核技术和相关的生物技术也可帮助实现粮食安全，并解决影响到发展中世界许多人民的营养不良问题。

关于各项努力，我们非常感谢原子能机构的作用，除其他外，该机构为印度尼西亚和东南亚国家联盟其他成员组织了一次有关营养研究的区域技术合作项目，该机构还向我们各国提供了核安全审查服务和援助。

确保高水平的核安全与安宁对国际社会来说继续是极其重要的问题。对一个核电站或其他核设施发动的攻击可能造成放射性物质的大量释放，造成相应的后果。核恐怖主义进一步突出了这样一种可怕的前景，核恐怖主义是对全球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这种武器可能落到恐怖分子手中的可能性表明，所有国家必须优先重视这一复杂和相互关联的问题。

因此，我国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在这方面，原子能机构已经参加了同打击核恐怖主义有关的一系列广泛的活动，包括在有关组织和会员国之间进行核安全合作、预防非法贩运核材料及其他放射性来源的方案，并提供预防偷窃和破坏的咨询服务。

目前，原子能机构也在考虑扩大其安全服务的范围和深度，并审查现有的方针和公约，以确保这些方针和公约的全面性和有效性。同时，必须确立国际商定的核设施安全标准、协调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努力，并促进信息交流。

作为监督和视察核材料的世界性制度，原子能机构的安全保障工作仍然是不可缺少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和原子能机构的其他成员国已经通过“93加2”加强安全保障方案处理了不足之处，并已经谈判了一项附加议定书，印度尼西亚是最早加入议定书的国家之一。

上述方案把原子能机构视察人员的范围扩大到已经宣布的行动之外，需要各国就研究和工业活动以及两用技术的进出口提供广泛的信息，并向原子能机



构提供该国核活动的全面的概况，使原子能机构能够对其未来的意图得出结论。

最后，我国代表团承认原子能机构的重要作用，它是一个信息来源，并对可持续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这在扩大亚洲的核方案方面是很重要的。在原子能机构的赞助下，在许多国家正在执行创新的项目，将指明有希望的技术。

原子能机构一如既往，在有限资源的范围内保证了一个项目的有效执行，对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利益作出了建设性的贡献。该机构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协助这些国家改进其科学和技术能力。

**圣地亚哥先生**（巴西）（**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南锥体共同市场国家——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乌拉圭，以及联系国玻利维亚和智利——发言。

我重申，我们满意地看到国际原子能机构继续是促进和安全活动的出色的中心。我们各国赞赏它们同原子能机构的关系，因此，我们祝贺总干事巴拉迪对秘书处的有效的指导。

原子能机构提倡的技术合作活动对和平利用核能的愿望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各国强调，有必要在原子能机构三个主要支助之间保持平衡。我们非常重视原子能机构的支助之一，技术合作的潜力，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在各个领域中把科学和核技术用于和平目的。

我们特别强调一个原子能机构支持的新的技术合作项目，以开发和管理瓜拉尼地下蓄水层的水资源，这涉及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乌拉圭，目的是扩大和保护饮水资源。

在其他方面，我们各国认为原子能机构同其他多边领域的联系是积极的，特别是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在这方面，我们回顾一个叫作“巴西：一个正在发展可持续能源的国家的概貌”的项目，这是一个专家委员会为首脑会议制定的项目，原子能机构的技术人员也参与制定。

目前，我们也关切的认为，需要加强原子能机构的努力，帮助预防对核设施发动恐怖主义行动的可能性或是预防使用放射性物质。在这方面，我们表示愿意在预防这一威胁的努力中进行合作。

我们鼓励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制定各项倡议，以改善核设施、反应堆和燃料周期的安全水平，并且发布最新的标准。我们认识到，在建立安全标准领域中已经取得了重大进展。

我们特别支持制定一项改进安全文化的方案，我国已经成为相关活动的总部。我们也赞赏同核安全相关的评估、审查和诊断服务的巨大价值。

同样，并考虑到共同市场国家和玻利维亚及智利特别重视放射性材料的安全运输，我们承认已经取得了进展，因为原子能机构全体会议通过了各项决议以及成员国和秘书处 在 2001 年期间为修改有关条例作出了共同的努力，并且为运输组织有效采纳这些条例采取了行动。

我们也满意地注意到更多的国家正在使用运输安全评估服务，以执行原子能机构的运输条例，我们特别强调今年在巴西发生的事项。

我们各国保证积极参加 2003 年安全运输放射性材料国际会议。

最近于 9 月份举行的原子能机构全体会议在结束时通过了有关这个议题的一个重要的协商一致意见。我们希望，2003 年的国际会议将会达到同样水平的谅解和对话。

特别是在秘书处确定全面安全保障方面的进展，我们相信，应当加紧努力，不仅为了提高效率，防止在行使原子能机构规约职能时出现不平衡的预算压力，而且也要提高核查活动的效率。

在这方面，我们还鼓励原子能机构加强与其他核查机构——例如，过去十年一直在开展活动的巴西-阿根廷核材料衡算和控制机构——的积极互动。巴西-阿根廷核材料衡算和控制机构在其活动地区非常成

功地开展了核查活动。我们认为，这是透明度的极佳典范，我们希望，它与原子能机构现在的合作关系能够得到加强。

最后，关于经常预算，我们认为，任何考虑增加会费的措施都应该考虑到原子能机构三个基本支柱的平衡，都应该考虑到我们各国的具体经济情形。鉴于我们地区的经济情形，我们各国不能承担沉重的会费负担。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参加议程项目 14 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已经发言完毕。

下面请科威特代表发言，她要提出一项程序问题。

**穆拉女士(科威特)(以英语发言)**：我谨引用大会议事规则第 74 条，要求大会不对 A/57/L.17 号决议草案所载修正案采取行动。

我国代表团作此发言，遵行的是去年时任理事会主席的澳大利亚代表创立的先例。鉴于已经在维也纳和纽约开展了密集和详尽的磋商进程，从而就目前的草案案文取得了广泛的协议，各提案国希望该决议草案现有案文能够原文通过。

提出这项动议也是基于下述考虑。第一，A/57/L.17 号决议草案所载修正案提到伊拉克宣布接受武检人员无条件返回。A/57/L.14 号决议草案序言部分已经提到这个事项。第二，修正案后一部分提到一个原子能机构没有讨论的问题。请各代表团注意，该决议草案涉及的是原子能机构的工作。第三，修正案后一部分的措词丝毫没有反映原子能机构大会今年 9 月通过的第 GC(46)/RES/15 号决议的措词。事实上，原子能机构各成员的共识是，该决议草案的措词应该忠实地反映大会各项决议的措词。

**主席主持会议。**

在维也纳磋商进程中，伊拉克代表已有机会提出修正案。这个进程是在不限成员名额的会议中进行的，但由于我在前面提到的各种原因，当时提出的修

正案没有获得支持。伊拉克代表在纽约再次提出 A/57/L.17 号决议草案中的修正案，我们已经发出呼吁，要求撤回该修正案。由于这项呼吁没有得到回应，我们不得不提出不采取行动的动议。我们遗憾地提出这项动议。提出这项动议的目的不是剥夺任何会员国表达意见的权利，而是促进原文通过该决议草案。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支持不采取行动的动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科威特代表根据议事规则第 74 条的规定，提议不对 A/57/L.17 号文件所载修正案采取行动。我谨提醒各成员，第 74 条规则的条文如下：

“在讨论任何事项时，一位代表可以提出动议，暂停所讨论议程项目的辩论。除提出动议的代表外，可以有两位代表发言支持和两位代表发言反对该动议，随后应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

是否有任何代表希望发言？

下面请伊拉克代表发言。

**萨尔蒙先生(伊拉克)(以英语发言)**：有代表提出不采取行动的动议，我国代表团对此感到遗憾。这将阻止一个会员国表达意见以及——正如秘书长所说——反映简单的事实。大会竟然容忍这种做法，我们对此也感到遗憾。建立大会不是为了例行公事式地通过向它提出的决议草案，而是为了保证各会员国能够充分行使庄严载入《宪章》的各项权利，从而保证本机构的透明度和信誉。

因此，在采取行动之前，我谨请各代表团考虑，它们的投票结果将创造先例，影响大会今后的作用。我恳请各提案国重新考虑其立场。我还谨提醒各会员国，《宪章》规定了进行实质性表决的权利，以保证各会员国有渠道表达关于大会所处理事项的立场。鉴于这个原因，我请各代表团，无论对提出的修正案持什么立场，投票反对不采取行动的动议，以保证本机构的透明度和信誉。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科威特代表提出的不对 A/57/L.17 号文件所载修正案采取行动的动议付诸表决。

有代表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托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汤加、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南斯拉夫

反对：

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约旦、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越南、也门

弃权：

安哥拉、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文莱达鲁萨兰国、中国、埃及、加纳、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莱索托、马来西亚、墨西哥、缅甸、尼泊尔、巴基斯坦、塞拉利昂、新加坡、斯里兰卡、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委内瑞拉

该动议以 86 票对 11 票、26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通过了不采取行动的动议，将不对 A/57/L. 17 号文件所载修正采取行动。因此，我们将开始就决议草案 A/57/L. 14 作出决定。

我请想在表决前对表决进行解释的发言者发言。

**金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将保留时间在本项目的讨论结束之前发言，以便答复几个代表团今天上午的发言，解释对于朝鲜半岛核问题的观点和立场。由于发言已阐明的原因，我们不能支持该决议草案。我们将对决议草案 A/57/L. 14 投反对票。

**萨尔曼先生**（伊拉克）（以英语发言）：关于有关最近的动议的决定，我国代表团别无选择，只能要求对序言部分第十二段进行单独表决，理由如下。第一，本段不欢迎 9 月份伊拉克作出的允许核查员无条件返回的决定，不欢迎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同意核查所需的实际安排。第二，它使用了新的措辞，意味着迁就服务于侵略政策的政治目的，而在伊拉克决定允许核查员返回之前这种措辞并未包括在去年的决议中。第三，它没有提到自 2000 年以来伊拉克根据保障协定与原子能机构合作履行其任务。因此，我请各代表团对序言部分第十二段投反对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听取表决前最后一位发言人对表决进行解释。在开始之前，我想宣布自介绍本决议草案以来，下列国家成为决议草案 A/57/L. 14 的共同提案国：亚美尼亚、比利时、哥斯达黎加、爱沙尼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约旦和瑞士。

要求对决议草案 A/57/L. 14 序言部分第三段、序言部分第十二段、执行部分第 5 段和执行部分第 10 段进行单独表决。对这些要求有反对意见吗？由于没有人反对，我们将开始表决。

我现在将决议草案 A/57/L. 14 序言部分第三段付诸表决。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

反对：

印度、以色列

弃权：

加纳、莱索托、巴基斯坦

决议草案 A/57/L.14 序言部分第三段以 132 票对 2 票，3 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将把决议草案 A/57/L.14 序言部分第十二段付诸表决。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古巴、印度、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摩洛哥、缅甸、巴基斯坦、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委内瑞拉、越南

序言部分第十二段以 122 票对零票, 15 票弃权通过。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将把决议草案 A/57/L.14 执行部分第 5 段付诸表决。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

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加纳、印度、以色列、巴基斯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决议草案 A/57/L.14 执行部分第 5 段以 132 票对零票, 5 票弃权通过。

[事后, 格鲁吉亚通知秘书处它原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把决议草案 A/57/L.14 执行部分第 10 段付诸表决。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

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越南、

**决议草案 A/57/L.14 执行部分第 10 段以 134 票对 2 票，1 票弃权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把整个决议草案 A/57/L.14 付诸表决。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

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

**反对：**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弃权：**

安哥拉、越南

**决议草案 A/57/L.14 以 138 票对 1 票，2 票弃权通过（第 57/9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解释他们对刚通过的决议的投票理由的代表发言。

我想提醒各位代表，解释投票的发言限于 10 分钟，并应在各代表团的座席上进行。

**戈萨尔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对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第 57/9 号决议投了赞成票。

虽然该决议在实际上涉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去年的活动，但报告令人遗憾的没有反映最新事态发展，特别是没有反映有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承认其正在执行未经宣布的浓缩铀计划的报道。由于这个原因，加拿大不认为，序言部分第十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11 段确切地反映了到今天为止的局势。

然而，我们承认，该决议是在协商一致意见的基础上起草的，它只反映了 2002 年 9 月 20 日之前的情况。当时，正是在这个协商一致意见的基础上，加拿大能够继续接受这些段落中的语言。然而，我想指出，加拿大将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尽快处理这些问题的努力。

关于整个这项决议，我们认为，在今后应考虑起草一个更简短和更重点突出的案文，并且不试图在案文中概括说明总务会议的工作。

**吴海涛先生**（中国）：中国一贯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对机构一年来所做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表示赞赏。因此，中国代表团对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中国代表团愿在此解释对朝鲜核问题的立场。首先，中国政府在这一问题上的原则立场没有改变。我们始终认为，应保持朝鲜半岛无核化，同时维持半岛的和平与稳定。其次，有关各方应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认真履行已达成的有关协议。第三，我们主张通过对话和协商和平解决有关问题。

**什林格拉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作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创始成员之一，印度非常重视和珍视机构的各项目标。因为第 57/9 号决议涉及原子能机构的活动，所以我们投了赞成票。

尽管如此，我们对序言部分第三段有很大异议。该段的语言似乎把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遵守和为和平目的而发展、研究、生产和利用核能的自由联系起来。应该指导我们有关原子能机构活动的所有审议工作的原子能机构《规约》第 2 条要求该机构

“加快和扩大核能对全世界的和平、健康和繁荣的贡献”。

此外，《规约》强调了所有成员主权平等的原则。原子能机构《规约》的这些规定的目的显然是要鼓励会员国不受限制地和平利用核能。这方面的利用应是没有任何歧视的，尽管应有适当的保障措施。

原子能机构《规约》的产生先于《不扩散条约》。此外，该机构并未被指定为《不扩散条约》的一个秘书处。该机构仅仅根据与各成员国的协定实施其保障制度，而保障制度这个概念先于《不扩散条约》产生。《不扩散条约》并不是一项公平的条约。而且，核武器国家不必执行《不扩散条约》第 6 条规定。因此，不应用《不扩散条约》来区别对待原子能机构成员。推断加入《不扩散条约》本身就意味着可和平使用原子能，这背离决议，而且事实上违反原子能机构规约中规定的目标。我国政府在《不扩散条约》问题上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因此，我们不得不要求对序言部分第三段进行表决，而且我投了反对票。

**戈夫林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在维也纳谈判这份决议时，以色列毫不隐瞒，虽然我们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年度报告，但我们对决议中的某些段落有保留，其中包括执行部分第 10 段。以色列愿意讨论这一段落的措词，并提出了修改建议，但不幸无效，因此，同去年一样，以色列遗憾不得不对本决议执行部分第 10 段投了反对票。

以色列认为，执行部分第 10 段的措词显然不符合我们过去 8 年在原子能机构大会上对题为《在中东运用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措施》的决议所达成的共识。以色列强烈反对企图利用原子能机构年度报告来



改变这项以协商一致通过的决议的含义。我要提醒代表们，对这份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本来就来之不易，而且一直是通过保持一个各方都能接受的微妙平衡的案文来维持的。

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执行部分第 10 段打破了这种平衡。断章取意地谈一些问题，而无视协商一致语言中的其他内容，必然危及协商一致的精神，最终将损害原子能机构大会决议的信誉。

为此原因，以色列对这项决议执行部分第 10 段投了反对票。但以色列对整个决议草案是支持的，因为我们承认原子能机构的重要作用，特别是在处理核领域国际安全挑战时。以色列仅希望，明年能避免对这种这份决议草案的无成果的谈判进程。

我要代表以色列国，借此机会赞扬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向大会介绍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

**乔德里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发言解释巴基斯坦对载于文件 A/57/L.14，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的立场。我国代表团对序言部分第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5 段投了弃权票。

序言部分第三段的措词把为和平目的使用核能源的权利与《不扩散条约》相联系。我们始终坚持，有关技术援助问题这一序言段落只提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规约》。因为巴基斯坦不是《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我们不能接受该条约的任何承诺。

我们关切的第二个问题是有关全面安全保障的执行部分第 5 段。我们认为，这一段有歧视性，是企图阻止发展中国家为和平目的获取核技术。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的作用是为技术性安全保障措施提供便利，而不是任意作出政治性决定。但是，我国促进和平使用核能源的政策使我们能对整个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投票后解释投票发言到止结束。有一位代表要求行使答辩权，请让我提醒成员们，行使答辩权发言第一次以 10 分钟为限，第二次以 5 分钟为限，应由代表在他们自己的座位上发言。

我现在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发言。

**金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愿阐述我们对所谓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问题的立场，回答丹麦代表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以及日本、澳大利亚、美国和南朝鲜代表团的发言。

首先，我国代表团愿指出，朝鲜半岛的核问题不是在联合国或原子能机构讨论的问题，考虑到这一问题的起源和内容。任何问题的解决应根据对问题实质的客观与公正的分析，寻求现实的方式与方法加以解决。

原子能机构每年向联合国大会递交该机构的年度报告，其中有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问题的偏见和不现实的内容。大会上的单方面和强制性辩论，如我们今天所看到的辩论，丝毫无助于实现适当解决。

朝鲜半岛上的核问题起源于美国在南朝鲜及其周围大量储存核武器，威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1980 年代后期和 1990 年代初，在当时的国际政治环境背景下，美国提出了对我国的所谓核怀疑，目的在于摧毁我国。这一问题实质上是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敌对政策的产物，因此应在这两个国家之间解决。

1994 年，两国签署了《框架协议》，以解决核问题，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直在真诚地执行这项协议。如果《框架协议》能得到执行，安全保障协定自然将得到履行。

根据《框架协议》，我们冻结了美国认为它关切的核设施。我们继续保持这一冻结，并已完成了废燃料的储藏。因此，我们早已履行我们在《框架协议》下应承担的义务。但是，美国未履行它在《框架协议》下的任何义务。根据《框架协议》第 1 条，美国有义务在 2003 年年底前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供轻水反应堆，作为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冻结石墨慢化反应堆及其有关设施的交换。我们冻结自己的

核设施已有八年，但美国仅在最近才开始轻水反应堆的地面混凝土捣固。建设轻水反应堆的前景极为惨淡。它们将使我们仅在 2003 年一年，即第一座轻水反应堆预计的完工日期就损失 1 000 兆瓦特，而第二座轻水反应堆预计在 2004 年完工。因此，我们每年承受的损失是 2 000 兆瓦特。

根据《框架协议》第 2 条，双方有义务实现政治和经济关系的全面正常化。但在过去八年里，美国始终坚持其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并维持对它的经济制裁。美国竟然还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列为“邪恶轴心”的组成部分。

根据《框架协议》第 3 条，美国有义务正式保证避免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威胁使用或使用核武器。与此相反，美国竟然将我们国家列为其先发制人核打击的目标。

根据《框架协议》第 4 条及其秘密记录第 7 段，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在第一座轻水反应堆单元的非核基本构件，包括涡轮和发电机交付完成之后允许核视查人员进入。但美国却已提出了进行武器视查的单方面要求，甚至发起宣传，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施加压力，误导国际舆论，使之以为我们在破坏《框架协议》。

这些就是围绕着所谓核问题的主要情况。在这些情况之下，这些国家在其发言中所表示的关切实际上又是什么？难道他们担心看到应付最大核大国的直接威胁和毁灭政策的自卫能力？难道他们担心我们竭尽全力捍卫主权和我们国家和人民的生存权？难道他们担心看到反抗高压手段和某种建立在国际关系中的大国霸权之上的思维方式？

美国将我们国家作为邪恶轴心的组成部分以及作为先发制人的核打击的目标的事实对我们国家根据《框架协议》承担的义务构成了公开的挑战。这等于宣告《框架协议》作废。

由于美国已经采取了对我们国家发动先发制人核打击的政策，它已经违反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不扩散条约）的基本精神。它还已经使关于朝鲜半岛非核化的南北朝鲜之间的联合宣言变成了一纸空文。不扩散条约的第一个破坏者事实上正是美国。这就是被人们忽视的现实。此时此刻单方面地敦促执行保障协定是不现实和不公平的。

由于美国前所未有地以武力威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主权，将先发制人核打击问题政治化，以及由于《框架协议》的命运正处在生死存亡的十字路口，我们近来提出了在美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之间缔结互不侵犯条约的建议。这反映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结束朝鲜半岛的严峻局势和捍卫朝鲜和东北亚的和平与安全的急切愿望。

我们敦促美国进一步严肃考虑我们的建议。这是在朝鲜现有局势这一背景下解决核问题的最为合理和现实的建议。但我们注意到，布什行政当局拒绝了我们关于缔结互不侵犯条约的建议，反而坚持我们首先放弃我们所谓的核武器计划。拒绝缔结互不侵犯条约的建议意味着美国有意进攻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尽管是一个小国，而且是一个分裂国家，却珍视其主权和生存权，认为它们比生命本身还要重要，并将消除对其主权和生存权的威胁作为解决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所有问题的标准。

我们已经阐明，美国坚持我们首先放弃我们的核武器计划构成了对我们的直接威胁，应该记住的是，这将不可避免地点燃一场新的冲突。如果出现这样的情况，我们将被迫行使我们的权力，并准备应付这种局势。

我国代表团提请大会注意这样的事实，美国是在南北朝鲜以及日本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之间的关系出现积极发展的时刻突然提出了核问题。

应该指出的是，美国唐突提出核问题的原因之一是企图阻碍南北朝鲜，以及日本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之间关系正在取得的进展。

现在美国正试图通过与其盟国的所谓政策协调来造成一种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施加压力的气氛。在这一方面，我们尤其要敦促朝鲜的邻国不要盲从美国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政策。必须三思而后行：这种盲从行动必将损害它们自己。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美国代表发言。

**迈克尔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在朝鲜半岛并没有核武器。我们并没有计划在朝鲜半岛部署核武器。我们欢迎无核武器的朝鲜半岛。最后，我们并无计划攻击北朝鲜。我们寻求和平解决朝鲜半岛的紧张局势。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明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要求第二次发言以行使答辩权。请允许我提醒该代表发言时间限五分钟。

**金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如果美国真诚地期望在朝鲜半岛及其邻近地区实现和平与安全，它就应该放弃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充分反映了美国在东北亚寻求单方面的利益。只要美国坚持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第二和第三个核问题随时都会出现，美国将视这种问题为必然，而本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将与以往一样难以实现。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可否认为大会同意结束对议程项目 1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34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决议草案（A/57/L.15/Rev.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57/L.15/Rev.1。

**库斯柳吉奇先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英语发言）：**我愿意宣布，自从决议草案 A/57/L.15/

Rev.1 发表以来，下列国家已经成为提案国：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芬兰、法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科威特、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新加坡、瑞典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自 1992 年以来，还没有一届大会会议的议程上没有关于我们国家局势的项目，这说明我国的局势已经成为一个重要的国际问题。这个问题已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高级代表办事处、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的年度报告和若干其他年度报告中定期加以讨论。这个问题正在安全理事会的会议上进行讨论，每年都要编写和通过有关这一问题的决议。

我想提醒大会为什么我国的局势这么久以来一直成为一个国际问题。1992 年 5 月 22 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成为联合国大家庭中的一员。在那时，显而易见，平民人口将成为针对这个新生国家的侵略的主要牺牲品，因为第一轮暴行已经发生了。我们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期望以联合国为代表的国际社会将会准确和迅速地作出反应，使平民免于进一步遭受苦难。不幸的是，我们等待国际社会作出反应一直等了三年多时间。国际社会不是采取坚决行动停止战争，而是决定以维和部队——联合国保护部队进行干预并且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战争被称之为一个来自地狱的问题，实际上是无法解决的。确实，我们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在 1992 年至 1995 年期间确实生活在地狱之中，但我们并不认为这个问题无法解决。我们清楚，这场战争的根本原因在于再次出现极端民族主义和针对这个波斯尼亚国家进行的侵略，其目标就是破坏波斯尼亚多种族社会和建立一个在种族上“纯洁”的地区。我们知道，这场战争是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外策划和点燃的。我们清楚，这场冲突的根本原因并非像这个新生波斯尼亚国家的敌人声称的那样，是由于波斯尼亚各种族群体之间的历史上的仇视情绪。不幸的是，那时，国际社会中的

许多人并不理解或拥有必要的决心来停止战争和防止发生进一步的暴行。最近在海牙进行的审判证明，这些人是错误的。我们希望国际社会吸取在波斯尼亚的教训。

不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已经为这一教训付出了惨痛的代价。波斯尼亚人民付出的代价是众所周知的：他们之中有 6% 的人被杀死或失踪，有一半以上的人被迫流离失所。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犯下了欧洲最严重的战争罪行，该国的基础设施和经济已被破坏。平民人口遭受苦难的黑色标志是：种族清洗、集中营、有系统的大规模强奸、酷刑、围困城市以及人类历史上最黑暗的一页，在联合国斯雷布雷尼察“安全区”内实施种族灭绝。尽管出现了所有这些情况，但在我国出现的最新事态发展表明，在重建多种族、民主、可持续和现代的，将能充分融入欧洲体制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进程方面出现了实质性进展。

我高兴地宣布，在我们成为联合国正式成员第二个十年之际，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不久将不再成为联合国各机构议程上的项目。摆在今日议程上的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政府的名义提出的决议草案——在这十年中的最后一项类似决议草案——为目前的局势和在过去一年之中取得的进展描绘了一幅完整的画面，它还载有关于在最近的将来所采取行动的建议。

总之，最近在我国局势的稳定和正常化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这是波斯尼亚当局和国际社会代表共同努力的结果。仅在过去一年，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就满足了必要条件成为欧洲委员会的成员并加入了该组织；满足了行进图规定的条件以便与欧洲联盟签订《稳定与结盟协定》；在其战后历史上首次成功地组织了大选，迅速参与了全球打击恐怖主义的活动；建立了国家边境服务局并使其全力运作，大大减少了非法移民活动；进一步改善了与邻国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的双边关系；与《东南欧稳定公约》有关的国家签署了双边自由贸易协议；减少了

军事资产并建立了军事问题常设委员会，其目标是将来加入北大西洋公约组织促进和平伙伴关系方案。此外，国际社会成功地执行了波黑特派团使命最后阶段的活动，为特派团转为欧洲联盟警察特派团作好了准备工作，并且通过采取一种更有效力、更精简的组织模式重新安排了欧盟警察特派团的工作。

我们认为，去年所取得的进步仅仅是从战争转为和平，从业经破坏的经济转为可持续的发展，从饱受战争摧残的国家结构转为可持续的、现代和有效力的国家机构这一长期过渡进程中的一个阶段。我现在愿意侧重就依然面临的几个重要问题谈几点意见。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也被称之为《代顿-巴黎和平协定》，是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它规定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未来国家组织的各项原则。不过，自该协议签署以来的七年间，一些妨碍者将其用作阻止国家进步，阻碍共同的国家机构发展的一项工具，而不是用作为整个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进一步建设国家机构的基础。根据欧洲人权标准和欧洲-大西洋结盟的要求进一步发展政治结构，是我们最紧迫的优先事项之一。

被起诉的战争罪犯在七年之后在很大程度上仍旧是一个令人痛苦和使人感到受挫的问题，它承载着我国国家过去的历史，阻碍着它的未来发展。除非应对暴行和种族灭绝负责的个人被审判和判刑，否则，和解与建立信任将是不可能的。这些人正在邻国被庇护的事实只会使这个问题更加严重，并且使人们怀疑它们要建立睦邻关系的意愿。

**副主席克拉克小姐（巴巴多斯）主持会议。**

剩余的一个主要优先事项是建立法治。我们意识到，腐败和缺乏透明度严重地阻碍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经济发展，我们期望经改组的警察和司法制度将更加成功地打击腐败和其它非法活动。早就应当展开在各级改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法院制度的进程，建立国家法院，在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所奠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可



持续的执法结构，这些是这个部门中的一些优先事项。

该国的经济状况不良，除非有新的风险资本赋予它新的活力，否则，它可能构成今后的一个不稳定的根源。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决心建立一个自我维持、面向市场的经济，在一个单一的经济空间中运作，尽快完成私有化进程，进一步改善金融和资本市场，改革财政体系，并提供足够的社会保护。最近通过的“就业与司法”方案奠定一个良好的基础，并给人们带来希望：将很快创造一个使外国投资成为可能的环境、以及一轮私营主动行动。

尽管近年来难民一直在返回而且财产在归还，但我们不应失去势头。显然，全国各地的安全有了很大的改善。然而，执行《和平协定》附件七是另外一项任务，与经济复苏的成功和建立法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腐败、有组织犯罪、以及非法犯罪活动严重地阻碍在前面所提到的所有领域里的改善。犯罪网络以区域基地进行运作；它们既不是民族性质也不是宗教性质。我国将不遗余力地逮捕那些个人或团伙，并准备与邻国、该区域国家、以及国际社会进行合作完成这项任务。在这种前提下，我希望提一下，最近由于无视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而使我国遭受的不好名声也是不负责任的个人，特别是将被绳之以法的罪犯的过错。

执行必要的结构改革——旨在解决所提及的问题——将需要愿意参与并给予援助的各国际组织的协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政府致力于与国际社会一道努力，实现建立一个现代、民主、多种族、可行的欧洲国家的目标。正是在这个目标的基础上，我们面对我们前头的重大挑战和艰巨任务。

我也希望宣布一下决议草案(A/57/L.15/Rev.1)执行部分第7段的修改。该段落的一开始应当是“注意到”，而不是“也欢迎”。

**默斯比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及联系国塞浦路斯、马耳他和土耳其、以及属于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挪威和冰岛也赞同这次发言。

上个月，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向安全理事会通报其协助改革进程的努力。他的通报加深了人们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持续进展的印象，但与此同时也突显，在今后几个月里仍然要完成某些主要任务。欧洲联盟已经欢迎在“行进图”方面取得的进展，这是欧盟针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稳定与结盟进程的第一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快改革无疑将使该国走上欧洲进一步一体化的道路。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10月5日投票。在签署《代顿和平协定》七年之后，政治家第一次被选举出来，为期四年。这也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本身第一次为选举进程承担责任。欧洲联盟赞扬选举当局以专业的方式组织选举，并以和平的方式展开。

与此同时，欧洲联盟对选举的参加人数不多表示遗憾。高级代表将它描述为一次抗议的投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已经对展开变革和建立一个更美好未来方面的进展不足表示失望。它也是一个要求，即建立一个更高效的政治制度，并加快经济和社会改革。因此，欧洲联盟敦促迅速地组成真正致力于加快改革进程步伐的有效政府。欧洲联盟希望重申它坚定承诺积极协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这一努力。

该区域各国应当在比以前更大的程度上对其自己的发展承担责任。这一点也适用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随着援助的下降，债务的增加，经济改革已经变得比以往更加紧迫，以便吸引急需的外国投资来填补空白。欧洲联盟与其它机构和论坛——比如稳定公约——一道，一直大力支持该区域的改革进程。

政治精英分子以及一般民众必须支持改革进程，使之更加接近欧洲。必须加强体制建设，而且地方一级必须以更有效的方式参与改革进程。此外，应当更多地强调民间社会，特别是年轻人和妇女及其参与社会、政治和教育。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支持这一进程。

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存在阻碍进步与民主发展生根。有组织犯罪对法治、民主和人权、以及社会进步与经济改革构成威胁。它也是对安全与稳定的威胁。除非拆除这些破坏性结构，否则，促进民主与经济发展的国际努力就不会是可持续的。

因此，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整个西巴尔干打击有组织犯罪是欧洲联盟议程上的优先事项。与联合王国一道，欧洲联盟正在筹备一次关于东南欧有组织犯罪问题的会议。这次会议将于 11 月 25 日在伦敦举行，它将是该区域各国的一次机会，在现有的机制中作出承诺，并确定打击有组织犯罪的明确目标。

国际社会已经确定下列优先领域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改革进程是至关重要的：法治、体制建设和经济、以及难民返回和重建。前高级代表沃尔夫冈·佩特里奇大使成功地推动这些优先事项，欧洲联盟谨感谢他以不同寻常的方式致力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发展。

现在，推动改革步伐是至关重要的。加强法治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民主化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建立功能健全的司法和国家行政部门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稳定的先决条件。欧洲联盟完全支持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的“公正和就业”方案，我们赞扬在这一方面已经取得的结果。经济部门改革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繁荣的关键，尤其为了创造就业机会并提高个人收入。这将明显改善生活水准。通过实行结构性改革来重新启动经济和实现可持续发展应该是未来政府工作中的优先事项。实行这些改革将是继续提供国际财政援助的先决条件。

法治方法还包括该地区所有国家和各当事方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充分合作。这是不容谈

判的国际法要求。在这一方面，获得证人和档案极为重要。

欧洲联盟仍然决心将所有被起诉的战争罪犯绳之以法。以各种灭绝种族罪被起诉的人继续不受惩罚的现象必须结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政府以及两个实体必须不遗余力地查明、逮捕这些人，并将他们移送国际刑事法庭。

欧洲联盟极为关切地获悉，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通过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向伊拉克出口武器。这违反了联合国制裁规定，并要求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和实体当局作出迅速反应。目前的调查表明，必须加快国防改革，并且将武器出口权限从实体转移到国家一级。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作出的在这方面采取行动的承诺是向前跨出的一步，并且需要立即履行。欧洲联盟要强调，对军事武器和设备出口实行国家控制极为重要。

欧洲联盟强调必须可持续地解决流离失所者问题。近几年来，返回者人数稳定地增加。仅在 2002 年，就有 6 万多登记的回返者，使回返者总人数达到大约 90 万人。但是，仍然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便为回返者营造有利的气氛。因此，欧洲联盟对地方阻挠回返行动表示极为遗憾，并敦促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所有当局履行承诺，解决这方面悬而未决的法律和行政问题。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为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返回进程可持续性分配充分的资源至关重要。

欧洲联盟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任期已延长到今年年底。七年之后，波黑特派团现在已成功地完成在警察改革和改组方面的任务。延长任期将确保顺利过渡到欧洲联盟警察特派团，该特派团将于 2003 年 1 月 1 日接管。我高兴地通知大会，上个月在萨拉热窝签署了欧洲联盟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之间的《部队地位协定》，从而使欧盟警察特派团能够在联合国特派团结束其工作时接管。

在这方面，欧洲联盟要强调加强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不同国际行动之间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通过稳定与结盟进程以及欧盟警察特派团，欧洲联盟将继续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和人民一起努力建设一个功能健全的多族裔社会。

**库雷克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仅几周之前，安全理事会和感兴趣的会员国听取了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和秘书长特别代表雅克·保罗·克莱因先生所作的关于该国目前事态发展的公开通报。

他们的共同信息非常明确。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仍然走在正确的道路上。道路上可能有一些坎坷不平，但是方向是明确的。

下周将标志着波斯尼亚战争结束第七个年头。建立和平显然比打赢战争更加困难。我们所有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国际社会——迄今为止成功地执行了《代顿-巴黎和平协定》，这确实证明了该协定的可行性和执行这项协定所采取的现实的方法。

和平已在该国生根。大约 100 万难民已返回家园；巩固国家机构的工作取得明显进展；经济领域中的积极变化显而易见；实行了全面的司法制度改革；正在对警察和武装部队进行全面改组；非法移民人数下降；总犯罪率减少。

这一具体成功清单远远不是详尽的。最近萨拉热窝加入欧洲理事会是当地令人鼓舞的变化的明证。我们认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入欧洲一体化进程是最后克服战争后果的唯一途径。

在这一方面，国际社会必须向 10 月 5 日大选获胜者发出强烈的信息，即他们的胜利首先意味着负有更大的责任在实行改革方面取得进展。我们祝贺波斯尼亚当局在确保选举的民主、自由和公平性方面做了出色的工作，我们像其他代表团一样认为，这些选举结果反映了大大加快政治和经济改革速度的意志。

新当选领导人现在应该以实际行动表明，他们愿意履行赋予他们的职责。

在更加广泛的国际范围，这样一项任务需要加强区域稳定的进一步措施。我国热烈欢迎 2002 年 7 月 15 日在萨拉热窝举行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南斯拉夫和克罗地亚国家元首三方首脑会议的结果，并满意地注意到这些国家之间积极的合作。我们鼓励我们的伙伴继续并加强这一重要趋势。

帕迪·阿什当最近提出的雄心勃勃的改革计划将为波斯尼亚领导人提供关于需要立即采取的明确远见。

我国代表团赞同高级代表在今后六个月六项进一步改革优先任务。加强法治和促进经济改革必须仍然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恢复战略的主要内容。

同其他紧迫的问题一起，我们愿重申保障国内少数民族的权利的重要性。乌克兰裔社区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第四大少数民族。目前，进一步需要改善其民族和文化复兴的条件。

我国代表团要求波斯尼亚当局继续努力保护少数民族的权利。我们还希望，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少数民族的新法律将成为切实可行的、有用的工具，将使少数民族能够根据欧洲标准行使自己的权利。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的七年即将结束。我谨代表乌克兰政府赞扬由特别代表雅克·保罗·克莱因领导的该特派团男女工作人员。我们赞扬波黑特派团在警察改革、警察改组、机构建设以及警察部队间合作等领域取得的积极的结果。

我国代表团希望，欧盟后继特派团将成功地执行波黑特派团所决定的实际目标。

欧洲联盟打算为精减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整个文职和警察存在作出主要贡献。这是根本性的一步，应当进一步加快该国的积极变革。

我国政府已经表示有兴趣参加由欧盟领导的军事危机管理行动和有关欧洲安全与防卫政策的进程——包括其军事和文职方面——重申愿意对欧盟的警察特派团作出贡献。

最后，我要表示我国竭力支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建立民主和繁荣社会、法制和捍卫每个公民的权利的深入努力。我们仍然支持实现这些目标，并打算继续积极参与旨在实现该国和平与稳定的国际努力。

**博扎伊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土耳其赞成丹麦代表已经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因此，我将谨简要地就那些我国认为是尤其重要的要点提出看法。

首先，我要提醒该机构注意，土耳其也是一个巴尔干国家，一直直接参与旨在在于该区域建立和平与稳定的努力。在巴尔干地区各国间加强友好关系与合作，一直是而且仍然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最可靠和有效的渠道。鉴于我们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享有共同的历史和纽带，该国一直处于我们关切的首位。

土耳其作为和平执行委员会指导委员会的成员，坚决支持该机构所确定的关键战略目标。因此，巩固国家体制、执行经济改革及让难民和内部流离失所者返回，是我国在审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方面的主要优先任务。

我们注意到所有这些方面的巨大成就，以及随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按照自己的命运而走向欧洲一体化中仍然存在的严重挑战。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组成民族之间的和解是该国可持续稳定和发展的先决条件，必须继续展开。

早先的各届政府努力通过政治、司法和经济改革而实现这种和解。不幸的是，缺乏一种共同商定的和连贯的纲领推行这些改革。这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的日常生活造成负面的影响，他们通过参加选举程度不高和抗议性选举的程度而表达其不满，这是可以理解的。

同样，土耳其支持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的“正义与就业”方案，这是经周密设计的实现这些改革的议程。我们要求新当选的波斯尼亚代表尽早组成政府，以使自己参与这一议程。波斯尼亚人民正翘首以待，正如阿什当勋爵在其最近向秘书长提出的报告中

建议的那样，国际社会也将根据其改革的承诺而判断今后历届国家和实体一级的政府。表示抗议的投票的内在信息是明确的：波斯尼亚人希望改革。

国际社会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优先任务，是正义，然后通过改革而提供就业。国际社会了解这一点，把其努力置于新的基础，重新强调法制。各县、市和公营企业中已经巩固的权力结构，属于在波斯尼亚建立真正法制的主要障碍。国家和实体一级的新政府应当认真努力以消除这些权力结构，充分与国际上在波斯尼亚的存在进行合作以实现这一目标。

同样，政府应全面执行经济改革，这将刺激国内生产和外国投资，还应推行有效的政策以收集与产生足够的收入。这对阿什当议程的“就业”方面是非常重要的，也是令国际社会确信其财政援助将在改革的框架内得到有效利用的必要。

改革议程的正义与就业方面的严重障碍之一，就是被起诉的战犯的情况。我们欢迎迄今已逮捕了大批战犯。然而很多人仍然在逃。在这一问题上，我们需要各自政府的合作。需要通过把拉多万·卡拉季奇和拉特科·姆拉迪奇绳之以法而加强种族间的尊重和信任。此外，他们仍然对波斯尼亚的政治和经济生活罩上阴影，会危害高级代表的整个改革议程。

难民和内部流离失所者的返回是对《代顿协议》的一个试金石。经过改善的安全状况、在某些方面仍然缺乏的更合作与更接受的政治心态，以及财产立法在全国的执行，可能会积极地影响返回。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完全意识到阿什当勋爵各项方案中的经济改革的成功的关键必要性，以实现相当人数的返回。

在应付这些挑战中，我认为我们今后不应回避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那些予以合作的方面的赞扬。这将是国际上对这些方面的支持的表现，也会有利于鼓励它们谨慎行事。

我要强调，题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的决议草案A/57/L.15的最后一段要求秘书长拟订一



份关于 1992-2002 年联合国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活动的全面报告。我们期待着看到这份报告。因为它将使我们有机会审查从联合国在波斯尼亚的经验中得到的教训和最好的行动。

我还要借此机会赞赏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行动协调员雅克·保罗·克莱因先生在那里所作的艰巨工作。我们希望欧洲联盟警察特派团将举起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在克莱因先生干练的行政管理下取得的成功的旗帜。

在波斯尼亚历史中，桥梁的意义超过其实际的职能。它们现已成为和解的象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组成民族希望它们保持原样。在波斯尼亚政治的这一重要阶段，国际社会应明记仍然需要帮助波斯尼亚人重建跨越河流与连结内心的古老的桥梁。这种桥梁不仅是横跨内雷特瓦河、波斯尼亚河、乌纳河、德里纳河和萨瓦河的实际结构，而且更重要的是社会、政治和经济桥梁。更确切地讲，经济和司法改革、建立国际体制和确保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迅速返回，将成为加固连结波斯尼亚人民的内心与心灵的真正桥梁的水泥。

**奥格尼亚诺瓦茨女士**（克罗地亚）（以英语发言）：克罗地亚非常关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局势发展。克罗地亚人是波黑三个组成民族之一，但这不是让我们关注的唯一原因。波黑的稳定对克罗地亚的稳定有影响，对克罗地亚的繁荣有影响。我国与波黑的边界的形式和长度本身就证明了这种论点。我们两国都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各自的基础交通设施，也是各自的重要贸易伙伴。因此，我国坚决支持波黑的稳定和政治、体制和经济上的自立，其原因再明显不过了。

令人鼓舞的是，大多数——如果不是全部的话——参加最近选举的政党都表示了要在一个共同国家里生活和为这一国家的繁荣作出贡献的意愿。赢得大多数选民支持的政党应该有机会证明他们是值得信赖的政党。如果有任何方面让人担心的，那可能是投票

人比例低。有资格选民只有 55% 的人投了票，与塞尔维亚总统选举的投票比例差不多。这显然说明了无可奈何的心情和疲劳。

相当长时间以来，克罗地亚一直提请国际社会关注波黑内部制宪结构存在的主要矛盾，即一方面是国家的完整性，另一方面是事实上的分治。代顿试图通过保证建立最终能够保障波黑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和维护多种族社会价值观的联合体制，使波黑人民实现和解。提出将阻止种族清洗和恢复战前人口构成的保证，给了人们以希望，增强了信心。

与此同时，代顿并没有说明如何处理和平协定中原有概念上的矛盾。作为最小的组成民族，克罗地亚人不能像其他两个组成民族一样依靠同样的因素来保护自己的身份和利益，例如大小和单独的实体。只有能够保障他们可以维持自己的民族、文化和宗教身份和让他们在所有的联合体制中都能切实派出自己的代表的那种政治制度，波黑克罗地亚人才能委以信任。

当前的制宪安排就是谈判当时各方原本可以商定的安排。即使尚未全面实施，但这些安排实现了和平协定的阻止流血这一主要宗旨。波黑的制宪机构应该随着该国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展现活力而继续发展和演变。这是通往民主和自立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道路。正如高级代表在最近一次讲话中指出的，代顿是地板而不是天花板。

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合作是代顿协定的各方签署该协定时承诺的义务之一。逮捕斯洛博丹·米洛舍维奇，并将对他的指控扩大到在克罗地亚和波黑所犯罪行，是重大的突破。起诉将为死难者伸张正义，也有助于建立前南事件方面的历史性记录。因此，这样做最终将有利于该地区各国人民的和解。

关于另一更严肃的问题，我们绝对不能接受的事实是，亟需缉拿归案的两个嫌犯卡拉季奇和姆拉迪奇依然逍遥法外。我们真诚希望他们被缉拿归案的日子不远了，希望能够将他们缉拿归案的人能够这样做。

卡拉季奇和姆拉迪奇一天逍遥法外，波黑就一天不得安宁。

阿希当勋爵最近说得好，波黑要不重走流血的老路，需要做些什么呢？高级代表最近提出的改革建议立足点很好，值得认真考虑。加强国家的作用，减少行政体系的复杂性，在文职人员挑选和就业保障方面实行绩优奖励制度，是值得关注的一些措施。

司法制度肯定应该是优先事项之一。很多处于转型中的国家都存在腐败，波黑也不例外。在消除腐败方面获胜，将为外国直接投资创造有利的环境，长远而言对国家有好处。

我们还希望波黑当局能够为青年人留在波黑和借以吸引国外那些希望回来的人找到鼓励性办法。新想法、创新和开放的思想，将是青年的一代带回的许多惠益中的几种。

加入欧洲委员会对波黑来说将是一个好的起点，这一进程的终点应该是加入欧洲联盟。我们将尽我们最大的努力向波黑提供帮助和援助，因为我们需要一个我们在共同的欧洲的未来中可以信赖的稳定的邻国和伙伴。

**基恩先生**（斯洛文尼亚）（以英语发言）：斯洛文尼亚完全赞同丹麦常驻代表早些时候代表欧洲联盟所作发言。

我们自一开始就积极参与了国际社会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努力，我谨以斯洛文尼亚常驻代表的身份提出几点新的看法。

我们认为今天的辩论是为建设一个繁荣、稳定和立足于欧洲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国际努力提供新动力的一次适宜的重要机会。波黑正处于巩固国家进程的重要关头。波黑应始终显示其打算建立一个拥有有效的政府、稳定的机构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现代欧洲国家的决心。

今天，波黑面临若干艰巨的任务：加强法制、建立一个稳定和友善的经济环境以及与使经济和政治

发展道路受到歪曲的腐败和有组织犯罪作斗争。波黑当局需要以更大的责任心努力进行工作，面对眼前的挑战。他们不仅需要努力工作实现国际社会的要求和期望，而且也需要首先满足本国人民的期望。但是，波黑单靠自己应付面临的挑战还远远不够，国际援助仍然是必要的。

国际社会在波黑的经验显示，已取得很大的进展。斯洛文尼亚欢迎国际社会在波黑发挥的积极作用，同时认为，国际社会在波黑的继续存在对于实现国际社会 7 年前提出的目标至关重要。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的撤离不应减少国际社会的政治支持和财政资源。联合国各机构以及各区域组织应继续鼓励和帮助波黑应付仍然存在的困难。在这方面，2003 年 1 月 1 日起接管波黑工作的欧洲联盟民警特派团特别重要。

我们的工作应加大面向人民和解决他们需要的力度，找到能够巩固政治上的稳定、和平和安全以及启动经济复苏的那些优势方面。斯洛文尼亚关注波黑的和平、政治稳定 and 经济发展。我们通过经济合作和目前对波黑加入欧洲结构的支持，表达了我们的这种关切。

斯洛文尼亚积极参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稳定进程。它通过设立国际排雷信托基金和区域儿童心理社会福祉中心，希望有助于改善那些继续受到战争遗留问题影响的普通老百姓的日常生活。斯洛文尼亚积极参加《东南欧稳定公约》，并且是稳定部队的派遣国。

我们仍然认为，恢复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经济对这个国家和这个区域的稳定与繁荣至关重要。除了使贸易自由化以及创造有利的投资环境外，我们努力实现的目标还应是更好地利用当地的技能和人力资源，并更好地利用该国的自然资源。创造就业机会，制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奖励措施以及鼓励有技能和训练有素的人留在国内，这些都是国际社会以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今天面临的重要任务。近几

年来，斯洛文尼亚一直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最大的外国投资者之一，它继续坚定地支持在所有各级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展开经济合作。

我们坚决支持高级代表努力加强法制和建立巩固的司法制度。斯洛文尼亚是最坚定地支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成为欧洲理事会成员的国家之一，成为该理事会的成员后将提供很好的机会来实施法治。融入欧洲结构将有力地保证该国以及整个区域的民主与稳定将在所有方面得到巩固。

最后，我谨强调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上个月向安全理事会表达的观点，即最近选举的结果是进行改革的呼吁。必须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的这一呼吁变为根据欧洲善政标准以及促进增长和发展的健全的国内经济政策，积极参与巩固自己国家的进程。国际社会应不遗余力地去支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在今后努力履行自己的职责。斯洛文尼亚决心继续积极参与这些努力。

**羽田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高度赞扬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过去一年中在执行和平进程方面取得的进程，诸如加入了欧洲理事会、修正了两个实体的《宪法》，以确保三个主要的族裔之间的平等，并举行了由自己组织的选举。我们还感谢高级代表帕迪·阿什当先生、和平执行委员会成员以及参加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稳定部队和其他有关组织的所有人作出的努力。同时，我们认识到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才能真正自力，而不需要国际社会的参与。

上个月的普选是自 1995 年冲突结束以来第一次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自己进行的选举，因而是和平执行进程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日本政府认识到这些选举的重要性，派出观察员参加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监测小组。我们还向联合国的一项发展方案项目提供支助，这个项目的目的是提高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对选举重要性的认识。

日本感到鼓舞的是，普选进行的很顺利，基本上符合国际标准。当选的官员任期为四年。这一期间对和平执行进程至关重要。日本期待着早日建立一个能有效发挥作用的新政府，对该国的未来承担起责任，并尽一切努力与国际社会合作展开和平执行进程。

尤其重要的是，当选的领导人像高级代表主张的那样，作为优先事项共同努力，推动建立法制和创造就业机会所必需的改革。我们还期待着他们处理阿什当先生上个月提出的改革议程上的六项主要工作。腐败和有组织犯罪也是需要他们紧急注意的问题。

新政府必须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合作。我们呼吁新当选的官员和所有其他有关各方全力支持该法庭的各种活动，把受到起诉的所有人送交法庭。我们敦促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改革整个司法系统的结构，并加强对程度较轻的战争罪行提出起诉的国家能力。

我谨简短地谈一谈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的问题。日本满意地注意到波黑特派团在政策改革、边界控制和少数族裔团体成员返回方面取得了可喜的进展，现在正处于执行其核心任务的最后阶段。这确实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撤离战略取得成功的一个很好的例子。日本还高兴地注意到，为把波黑特派团的责任转交给欧洲联盟警察特派团而进行的准备工作在顺利展开。

日本是和平执行委员会理事会的一名积极成员。我们已认捐、并在实际上不断捐助了大约 5 亿美元，以协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各种领域的重建工作，包括交通、食物、医疗服务、教育、排雷和难民返回。日本与国际社会其他国家合作，将继续坚定地支持和执行进程，因为它相信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稳定与繁荣是至关重要的。

最后，我高兴地表示日本支持我们面前 A/57/L.15/Rev.1 号文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

**萨霍维奇先生**（南斯拉夫）（以英语发言）：这次辩论是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的两次重要事



件之间举行的。10月初举行了第一次由地方组织的普选。在10月底，联合国将完成它在那里的任务，将由欧洲联盟特派团来取代。这两次事件都表明，自去年在大会进行辩论以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总体发展情况是积极的。

我国代表团谨赞扬即将撤离的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稳定、因而也为整个区域的稳定作出的贡献。我们期待着将平稳地过渡到欧洲联盟特派团，并表示相信后者在今后将发挥同样的建设性作用。

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合作以及同它建立稳定和友好的关系已列入南斯拉夫外交政策的主要目标。我感到高兴的是，我能够宣布，过去一年中在实现这些目标的努力中在双边和区域方面都取得了重要进展。我们两国在许多相互关心的问题上保持经常性对话，并取得了显著的成就。

国家间合作理事会今年早些时候在贝尔格莱德举行了最高政治级会晤。还进行了一些部长级和其他高级官方互访。我还要特别强调7月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和南斯拉夫国家元首在塞拉热窝举行的三方会谈。我们期望今后还将举行一次类似首脑会谈。

请允许我再提及成为我们合作特征的向上趋势的一些具体实例。关于两国间边界确定问题的谈判正在取得进展，已经确定50%以上边界线。除自由贸易协议以外，我们两国最近签署了有关双重公民的协议，这将大大推动边界两边的公民行使权利。这些协议，连同现存的非签证制度一道都是为了确保我们之间人员和货物的跨界自由流通。还签署了有关公路运输和社会保险的协议，同时正在起草一些其他双边协议。

这一积极的合作是在充分尊重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在代顿/巴黎协议框架范围内展开的。南斯拉夫依然致力于执行该协议并致力于履行其在此方面的义务。

我们两国还积极努力，在区域组织范围内，特别是在南斯拉夫目前担任主席的南东欧和南东欧合作进程稳定公约范围内实现稳定与合作。这些论坛在为执行区域共同目标方面提供方向特别重要，这些目标包括加强民主和法治、发展市场经济、尊重人权以及打击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

正如我所提及的，虽然在使南斯拉夫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之间的关系正常化和改进方面取得了许多进展，但为克服1990年代的艰难后遗症仍须做许多工作。为此，我们期望着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新政府合作。有一个问题需要特别关注。虽然2002年已登记6万左右人返回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但在我国仍然滞留约有40万难民。显然为了加速返回进程，需要作出双边和区域的进一步共同努力。

最后，我愿赞赏高级代表阿计当伯爵所做持续努力，推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改革和体制建设进程。我们同意，这是使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公民能够通过他们的当选代表，把对自己国家的职责掌握在自己手中的最佳途径。我国随时准备在区域框架范围内并在寻求这一目标时作为区域伙伴给予充分合作。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听取关于这个项目的辩论中的最后一位代表的发言。

大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A/57/L.15/Rev.1作出决定。我必须通知大会，除列在该决议草案上的各国之外，美利坚合众国已成为提案国。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57/L.15/Rev.1？

**决议草案 A/57/L.15/Rev.1 获得通过（第 57/1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其对议程项目34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38

### 中美洲局势：建立一个稳定和持久的和平程序和创建一个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方面的进展

#### 秘书长的报告 (A/57/384、A/57/584)

#### 秘书长的说明 (A/57/336)

**布拉特斯卡先生** (挪威) (以英语发言)：自从在危地马拉缔结和平协定以来，挪威一直积极支持执行进程。我们明年将继续这样做。自从 2 月在华盛顿召开上次区域协商集团会议以来，已取得一些重要进展，但我们感到在执行和平协议过程中还没有真正的突破。

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某些领域有明显倒退，1996 年停火之后明显地对人权的更大尊重在过去一年有所恶化。对人权斗士的侵犯和骚扰在继续，正如报告所指出，警察违法行为有所增加。以非法团伙和秘密结构形式出现的过去的鬼影显然依然存在。这令人感到担忧，显然需要政府采取更为果断的行动。我们还同意秘书长所表示的关切，即在执行和平协定方面的停滞连同在其他领域的恶化可能破坏自 1996 年以来所取得的进展。我们强烈希望，政府同民间社会合作，尽其全力继续执行和平协议，以及作为 2 月份华盛顿会议成果的 9 点意见。我们期望着协商集团的下一次会议，我们希望该次会议将于 2003 年 3 月在危地马拉举行。

我们对和平进程的部分支持是通过促进维持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特派团的存在而作出的。我们支持将该特派团延长至整个 2003 年。不幸的是，计划中特派团的结束时间同 2003 年秋季选举之后危地马拉政府变更的时间相重叠。在那之前是否有足够的机制来取代特派团的职能尚不能确定。我国政府认为在此关键时刻不能对执行进程置之不管。因此，挪威支持特派团以有限存在形式延长其任务期限一年，到 2004 年底结束。这一有限存在的侧重点应该放在人权、土著权利和军队在民主社会的作用方面。然而，最为重要的是，危地马拉当局应尽快建立能够接管特派团使命的机制。

中美洲许多国家长期腐败盛行，这有可能破坏任何发展努力。因此，我们怀着极大的兴趣关注着正在这些国家，特别是尼加拉瓜所发生的打击腐败的斗争。

最后，我们祝贺关于危地马拉和伯利兹之间边界争端的进程调解员。我们希望他们所提建议将导致最后和永久解决问题。

**莫埃斯比先生** (丹麦)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和联系国塞浦路斯、马耳他和土耳其、以及作为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的欧洲经济区国家——冰岛——赞同这一发言。

允许我首先代表欧洲联盟感激秘书长提出的关于中美洲局势的卓越和富有远见的报告，它为今天探讨此议题提供了坚实基础。

欧洲联盟和中美洲在良好未来的根本原则与共同希望基础上构筑强有力的伙伴关系。欧洲联盟愿意继续发展这种伙伴关系以便在该地区实现进步与持久和平，其基础是和平、自由与发展的民主原则。

从我们首次讨论该议题以来的近 20 年期间中美洲发生了巨大变化。民主占据上风。冲突结束。进步和发展能够在该地区生存并繁荣。然而，虽然采取了重要步骤，但是民主进程遭受严重挫折的风险继续存在。我们仍然生活在内部冲突、向民主多元制度过渡的困难和平等与持续发展的挑战的漫长阴影中。这些障碍妨碍了在该地区实现持久和平、自由和经济繁荣。

中美洲必须面对该地区存在的困难问题以便巩固迄今获得的重要进步。改革与实施改革勇气是同社会不公正、失业与贫困斗争所必要的。否则这些因素将导致政治紧张和冲突。

欧洲联盟始终致力于中美洲的发展。通过我们的框架合作协定和重建中美洲社区行动方案，此承诺已

经转化为具体行动和活动。我们的努力侧重区域一体化和健康、教育与环境保护等部门。

自 1984 年以来，欧洲联盟与中美洲的政治合作已经通过圣何塞对话制度化。我们两地区部长在今年 5 月于马德里举行的圣何塞对话 18 次部长级会议上会晤。会议期间，部长们确认他们为巩固民主制度、建立更密切经济和贸易关系和促进人力开发所作承诺。他们也重申按照国际法致力于和平解决争端。

在这些承诺基础上我们一致同意将我们两区域对话推向更具有活力和实质内容关系的新阶段。我们认为这项决定将有利于欧洲联盟和中美洲。

今年，欧洲联盟以极大关注注意到危地马拉人权局势的恶化。特别令人担忧的是针对捍卫人权人士的威胁与攻击大大增加。我们最强烈地谴责这种行径。危地马拉当局有明确义务保护这些被袭击目标并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危地马拉社会的大量无政府现象必须结束。

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联危核查团）在巩固和平协议成果方面付出杰出努力。欧洲联盟注意到秘书长准备同有关成员国进行协商，内容涉及危地马拉政府要求的将联危核查团任期延至 2004 年。欧洲联盟着重强调联危核查团在将其授权逐步移交危地马拉独立国家权力机构之前完成它在人权领域任务的重要意义，同时牢记危地马拉在 2003 年的政治议程。我们认为在联危核查团任务移交之后监察官机构可发挥重要作用。我们准备为实现此目的提供必要支援。

如果民主进程要取得成功，危地马拉政府和议会必须按照和平进程履行义务。它包括充分实施财政协定、确保公共支出的透明度和加强同腐败作斗争。危地马拉必须实行土地改革，确保尊重原著人口权利并建立对国家情报机关的文官控制。这些步骤对使和平进程恢复活力至关重要。同危地马拉人民一样，欧洲联盟希望危地马拉享有和平和繁荣的未来。

我们认为政治和经济一体化对中美洲未来发展有至重要意义。成功的区域一体化将导致他们成

功地纳入整个世界经济。因此，欧洲联盟热烈支持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的重要工作。该地区内的毒品贩运、不断上升的犯罪率和劳动力迁移是区域挑战的一些例子，中美洲各国必须共同面对这些问题，将其克服。

在政治一体化背景下，欧洲联盟欣喜地注意到为寻求公正、平等和最后解决伯利兹与危地马拉之间边界纠纷取得的进展。我们希望此争端得到解决将为两国之间谅解、合作和友谊开辟新时代，并为该地区其他国家提供启示。欧洲联盟认识到美洲国家组织在便利伯利兹与危地马拉达成协议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并重申我们支持美洲国家组织为解决该地区其他争端所作努力。我们应充分鼓励这些努力。

尼加拉瓜也在发生变化，它已采取重要步骤确保其公民享有更好和更安全未来。我们充分支持博拉尼奥斯总统为提高公共生活道德水准、同腐败祸害作斗争和使尼加拉瓜经济现代化与合理化的努力。

政府倡导的改革对于加强法制和民主机制必不可少。欧洲联盟因此敦促尼加拉瓜其他国家机构为博拉尼奥斯总统努力迎接未来挑战提供合作。

今年我们同萨尔瓦多人民一道庆祝了和平协定十周年纪念。欧洲联盟要祝贺萨尔瓦多的这一重要纪念日，它结束了该国长达 12 年的悲剧冲突。此协定为如何达成和平政治解决方案以利于人民和中美洲和平与稳定提供了指导性范例。

欧洲联盟也要称赞萨尔瓦多为国家监察办公室任命的新监察官，事实上是女监察官。监察人制度在保护易受害者和人口受社会排斥群体的权利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比如贫困者和原著居民。欧洲联盟因此对中美洲监察官机构所作工作表示称赞；它们是民主必需的看护人。

欧洲联盟欢迎并支持洪都拉斯新政府在马杜罗总统领导下为解决同贫困、腐败和社会解体有关问题所作努力，这些问题对该国正在成熟的民主制形成威胁。然而，欧洲联盟也对持续暴力以及最近发生的令

人担忧的侵犯人权事件的增加表示关注。欧洲联盟强调政府有必要实施更强有力措施，根据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保护和保障法治。联盟也对儿童和青年遭到杀害的为数众多的事件深表关注。因此，它呼吁洪都拉斯政府在马杜罗总统领导下为解决这一令人不安局势作出进一步努力。

欧洲联盟正密切注意中美洲局势。我们的伙伴关系是相互尊重的关系，我们希望加强我们未来政治和经济合作。加强民主、同社会不平等作斗争、促进有效政府和保护人权同和平、可持续发展和为市场与贸

易创造有利条件密切相连。我们同中美洲人民一样怀有这些雄心。

### 工作方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将于 11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就题为“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的议程项目 38 听取余下的发言人发言，还将审议题为“南美洲和平合作区”的议程项目 167。

下午 6 时 05 分散会